

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永續發展政策

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第一次修正

本公司在營運過程中關心對經濟、環境與社會的衝擊，將利害關係人意見整合至營運中，在獲利過程，運用核心優勢及資源，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，以滿足利害關係人之期待，進而提升公司價值，爰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(以下簡稱本政策)，以為遵循。

政策一、落實公司治理：

第一條、依循上市上櫃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相關規範，訂定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、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及「誠信經營守則」等，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，並不定期舉辦董事與員工之公司治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。

第二條、遵守相關法規，確實尊重並保護消費者之隱私權與其個人資料，透過消費者申訴程序以維護消費者權益。

第三條、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，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，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兩性雇用無差別待遇。

第四條、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，不定期實施安全健康教育，並建立良善之溝通機制。

政策二、發展永續環境：

第五條、與供應商合作，共同致力提升永續發展。

第六條、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，並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，及節能減碳與溫室氣體減量措施。

政策三、維護社會公益：

第七條、藉由商業活動、實物捐贈、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服務等，有效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。

政策四、加強資訊揭露：

第八條、編製永續報告書，揭露推動永續發展之情形，適時公佈於相關網站，並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年度「公司治理評鑑」。

附則：

第九條、本政策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九日制訂，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。

第十條 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